

國立臺灣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會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主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1 年 1 月 5 日（星期四）校務會議會後

地點：人文社會科學院會議室（BOH 206）

主席：羅院長綸新

記錄：卞鳳奎

出席人員：如附簽到表

壹、主席報告：（略）

貳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本院

案由：有關 101 年度院經費預算分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 100 年 12 月 28 日校務基金管理會核定本院額度辦理【附件 1】。

二、學校分配本院經費如下：

1. 系所部份：經常門 1,030,000，資本門 1,373,000。

2. 中心部份：經常門 1,638,000，資本門 584,000。

三、有關本學院控管比率依歷年分配原則學院控管經常門、資本門各 15%，另 85% 由各單位依學生類比數（中心依教師人數）分配，經費分配草案如【附件 2】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一、中心經費部分，海文所(歷史小組)員額以 4 員保留；通識中心以實際員額加 3 員列計；師培中心與外語中心以開會當日實際員額列計之比例分配。

二、各單位經費分配如【附件 2-1】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本院

案由：有關本院各學門競爭力檢討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研發處企劃組 100 年 11 月就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公布「2011 年世界大學科研論文質量評比」分析，校長批示各學院檢討各學門競爭力簽【附件一】辦理。

二、本院已於 100 年 11 月 25 日電子郵件函知各單位，就所屬學門並連結 101-105 學年度中程發展計劃書之各相關項目即其 KPI 值先行檢討規劃，並提本會討論。

三、各單位學門檢討規劃報告如【附件 3】

決議：請各單位以五年內增加 10% 之比例，填寫論文 KPI 值數。但各項論文種類可細分並可重複採計，以凸顯論文數。請於下次主管會議時提出討論。

叁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散會：午 5 時 20 分